

宝杯传奇

潘相君



·4

中華書局

内 容 提 要

本书以生动感人、绘声绘色的笔墨，描述了明朝天启年间，围绕保住国宝——九龙夜光杯，展开的一场紧张激烈、曲折复杂的斗争。写了献杯、保杯、抢杯、骗杯，以及与此关联的波澜迭起的拼杀、格斗，惊心动魄，扣人心弦。英雄人物，如袁崇焕、金启宗、老乞婆、老石匠，反面人物如朱氏父子、柏狼花等，都独具个性，相当生动。作品中自始至终洋溢着爱国主义的激情，感人至深。

宝 杯 传 奇

潘 相 君

华 夏 出 版 社 出 版 发 行

(北京东四头条月牙胡同10号)

新 华 书 店 经 销

国 营 五 二 三 厂 印 刷

787×1092 毫米 32开本 6.25 印张 138千字

1987年8月第1版 1987年8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32,300 册

ISBN7-80053-060-4/I025

书号：10484·025 定价：1.10 元

目 录

第 一 回	义士出山截密信	
	刺客探府发凶镖	(1)
第 二 回	金启宗追蒙面客	
	袁崇焕忆献宝人	(13)
第 三 回	庙堂深处藏刺客	
	客店里面聚英雄	(23)
第 四 回	议事堂内唇枪舌剑	
	守备府前众志成城	(34)
第 五 回	柏狼花疗伤识莲足	
	袁崇焕赴宴破奸计	(41)
第 六 回	将计就计袁崇焕题诗	
	心事重重袁夫人梦仙	(50)
第 七 回	袁崇焕城头怀旧志	
	老乞婆半路指迷津	(59)
第 八 回	闻杀声袁夫人悬心	
	偷城门花和尚败事	(69)
第 九 回	城头战吓倒黄参赞	
	施毒计劫走袁夫人	(79)
第 十 回	析怪事内奸露端倪	
	忆往昔朱梅现本相	(88)

第十一回	袁崇焕内宅怀旧情 袁夫人魔窟斗群贼	(101)
第十二回	陈秀才街头喋血 二义士误陷魔窟	(110)
第十三回	吴哈哈戏耍柏狼花 老乞婆力救二义士	(117)
第十四回	假夫人停尸夹皮墙 真夫人受难黑地道	(127)
第十五回	立功赎罪黄参赞扒府 假戏真做“袁夫人”遇害	(135)
第十六回	难兄妹脱难奔辽 孙承宗识才提携	(147)
第十七回	贼朱梅密室施刑 袁夫人难中脱险	(155)
第十八回	捧诏书纪用赴辽 捉飞贼维模受刑	(161)
第十九回	父子二人初盗宝 西关市场请前辈	(170)
第二十回	抱月轩前飞贼被擒 议事堂里纪用灭口	(178)
第二十一回	皇太极再战宁远 袁崇焕携宝进京	(187)

义士出山截密信

第一回：刺客探府发凶镖

天启六年正月初十日，大约五更天气，殷红的上弦月已经偏向西山，但仍把它那淡幽幽的青光象泼水似地倾泻在这苦难的尘寰。一些星星也没有隐去，象镶嵌在黑色天鹅绒上的宝石，熠熠闪亮。虽然节令已经过了立春，但不时刮来的一阵阵小北风，仍使人感到春寒料峭，寒冷彻骨。

星月下，塞外辽西的宁远城，在微微的晨曦中显得静谧、安详。街面上空荡荡的，偶有巡城铁骑的马蹄声和报更人的梆子声传来，引起远近一阵阵的狗吠，使人感到惊悸和不安。忽然，一条黑影在东城墙上倏地一闪，接着便轻飘飘地落在城内。月光中，只见那夜行人穿一身白色夜行衣，背上束着一个小包袱，腰下一口宝剑，剑眉入鬓，目光炯炯，英气四溢。当下他背靠城墙根，向四周望了望，又侧耳听了听，见没什么动静，便将腰一猫，运起轻功，顺着城墙根“嗖嗖嗖”地向南疾行，身手快捷，动作利落，不一时就到了春和门城楼下。他停下脚步，仰头望了望高大城楼，上面没有一丝响动。正欲起步穿过去，忽然从鼓楼方面传来了一阵“踏踏踏”的马蹄声。他急忙隐身在城墙拐角的旮旯里。马蹄声越来越大，只片刻功夫，几个骑马的人就来到了门楼下。借着朦胧的月光，他看见领头骑马的人头盔贯甲，皂袍束带，手提一柄大刀，身后是六名士兵，也都各执兵刃。那领头的勒住马，仰头向城上厉喝：“是谁在城上领班？”

“朱大人，是小的领班。”城楼上一个粗嗓门儿传过来。

“有什么动静么？”

“这半天小的连眼皮也没眨，连个雀儿也没见飞进城来。”

“留心着点儿，今天午后城东小酒店里的杀人凶犯还没捕获，袁大人已严令缉拿，若是从你这眼皮底下过去，你可小心吃饭的家伙！”

“遵命！”

那位朱大人说完，勒转马头，领着几个士兵又向北拐去。马蹄声渐渐远去，四周又恢复了死一般的沉静。夜行人趁着这个当儿，“嗖”地从城门下穿过，顺着南边的胡同，一直朝守备府衙奔去。

这夜行人是谁？为何深夜去守备府衙？

原来这夜行人名叫金启宗，是宁远城北九龙山下靠山屯的人。十一岁时被一位名叫玄极道长的云游道士收为徒弟，后随师父住在观云山观云洞内。道长对他苦心施教，把平生绝技毫无保留地传授给他。小启宗也日日夜夜，不畏寒暑，专心潜学，苦练不辍，尽得玄极道人的玄极剑术和玄极掌法的真髓。

光阴荏苒，不觉几年已经过去。小启宗已经长成了英俊的小伙子，武功也日臻成熟。这一天，玄极道人把金启宗叫到面前，脸色严肃，且含郁愤，手拈胡须轻轻道：“启宗，你随我入山几年，山外的事情有所不知。日前为师接到你师姑的来信，得知清兵已经大举南侵，明军畏敌如虎，不战自溃，一些州县望风瓦解，故使虏锋直逼宁远，唉！”

金启宗心头一惊，忙问道：“师父，宁远陷落了么？”

玄极道长摇了摇头，长叹了一口气道：“还没有。不过，你

师姑的信中说，鞑虏此番南侵，一是想拓疆扩土，二是到宁远去夺一宝物。”

“宝？！什么宝？”

“此宝名叫九龙夜光杯，是稀世珍宝。此宝杯原是我师兄玄悟道长在宁远城北九龙山上筑观时挖得。”

“师父，弟子是九龙山下人，幼时曾听说山上有一道长挖得一宝杯，想不到那道长竟是师伯，但不知那宝杯现在何人之手？”

玄极道长微微摆手道：“你且听为师告诉你。我师兄得宝后，本想献给朝廷，不料却被山下一恶霸得知，威逼索宝，几次三番，我师兄因此气病而死。在临死之前，我师兄将此宝转托给山下的一老者，求他再转献朝廷。岂知那恶霸又派人追杀老者夺宝。老者被逼无奈，只好逃到宁远，把宝杯献给了驻守宁远的大将袁崇焕。”

“这么说，此宝杯现在袁崇焕手中？”

“嗯。袁崇焕深感老者的一片爱国赤诚之心，决计代转向朝廷献宝。可是不知怎的，此事却被清皇努尔哈赤得知。那努尔哈赤爱宝如命，所以这次兴兵，誓拔宁远，欲夺宝杯。启宗啊，此宝今在宁远，宁远又是你的故乡，你要速速下山，投身从戎，一则保边守土，二则保护此宝。”

“师父！”金启宗跪倒在地，泪流满面道：“几年来师父待我恩重如山，如今师父皓首银须，弟子怎忍心离开师父？愿在师父身旁侍奉天年，宁死不离师父半步！”

“启宗！”玄极道长正色道：“岂不知此宝乃是我大明国宝，若落敌手，百年之后我还有何脸面去见你师伯？你即刻下山回宁远去，为师素知宁远守将袁崇焕忠勇爱国，你去投奔他，也不枉我教你一场。”

金启宗知道师父决定了的事情是不能更改的，就趴在地上磕了三个响头，然后和师父洒泪而别。

却说金启宗下山后，一路上晓行夜宿，不多日就来到了宁远城东约二十里的双树堡镇。此时日到中天，金启宗觉得腹内饥渴，便向镇内的一家小酒店走去。

这家小酒店里挤满了人，有的在喝酒，有的在吃饭。斜对店门的一张八仙桌，围坐着三个彪形大汉。他们一边举杯狂饮，一边大声吆五喝六地划拳行令。奇怪的是，店里虽然拥挤，可是在这三个彪形大汉的周围却空无一人，就连他们旁边的几张八仙桌，也都空在那里，没人去坐。金启宗从他们身边走过，坐在这三人旁边的八仙桌旁。他突然发现店里的人都在用惊异、担心的目光望着他，心里立刻就明白了八、九分。他细细地打量了一下身旁的三个大汉，只见他们都穿着棉绸小袄，黑色灯笼裤，脚蹬练功鞋，有两个敞着怀，露出腰间二寸多宽的练功带，另一个没敞怀，背上系一个红绸子小包袱。看年纪都在二十上下，看身架都象练过几年功夫。只是他们个个面带凶气，双眼喝得通红。一看便知是十足的市井无赖之徒。金启宗心中暗想：怪不得这里的人都惧怕他们，离他们远远的。我今天偏要坐在这里，看看他们会生出什么样的事端来。

事有凑巧，正在这时，一个六十多岁、浑身冻得哆哆嗦嗦的老人，跌跌撞撞地走进店门。脚下一滑，身子在一个壮汉身上蹭了一下。那正在狂饮的壮汉放下酒杯，弹弹棉绸小袄骂道：“你这瞎了眼的老狗！”说着“啪”地打了老人一耳光。可怜那矮小瘦弱的老人，顿时满面流血，摔倒在地上。这老人挣扎着站起来，刚刚说：“你凭什么……。”抬头看清了打他的是谁，立刻闭口不敢说了，急忙转身要走……不料那壮汉已经站

起，嚎叫着：“老狗，看你嘴硬！”说着，抄起桌上的酒壶，狠狠地朝老人砸去。老人“啊——”地一声惨叫，立刻头上血流如注，昏倒在金启宗的脚下。

店内大乱，客人们纷纷离去。那三个壮汉见地上老人一动不动，酒也醒了一半，个个心虚地站起身，想溜之大吉。

金启宗早已怒火中烧，他一个箭步窜过去，用身子拦在门口，对三个壮汉说：“你们无故毒手伤人，难道就这样走了吗？”

三个壮汉先是吃了一惊，细一看这拦在门口的陌生人，中等身材，清瘦文弱，根本不象个能武之人，顿时壮了胆。他们中年纪最大的一个破口便骂：“你是哪儿来的野种，敢管三大太爷的闲事？”

“今天我偏要管！”

动手打老人的恶汉更是嚣张，他瞪圆一对红眼，叉着腰吼道：“你到了这儿也不买四两棉花纺(访)一纺，在宁远卫谁敢惹我们哥儿仨！”他用手一指那年纪最大的壮汉继续说：“这是大太爷拳王赵彪，咱是二太爷胡飞脚，那个背小包袱的是三太爷殷浑儿，你……你也不……”。

殷浑儿接过话茬，咧着大嘴嘿嘿地说：“你也不撒泡尿照照自己，就你这熊样也敢在咱三大太爷的脑门上晒粪干！”说着话，他双膀一横，用他那野牛般的身子向金启宗猛力撞去。金启宗见他使出蛮力，心中不禁好笑，从容地缩身躲过，随后一伸手抓住了殷浑儿背后的小包袱。那殷浑儿已收不住脚，一头扑出店门，“扑通”一声如倒了半堵墙似的，跌在街心。背上的小包袱也挣断了，却叫金启宗抓在手里，放在桌上。拳王赵彪一见大怒，挥动双拳，使出一个“双峰贯耳”，狠狠打了过来。金启宗倏地一闪，赵彪自己的双拳相击在一块，身子不由向前扑去，笨重的身子一连撞翻三张八仙桌才收住脚步。那胡飞

脚趁金启宗不备，用尽力气朝金启宗的小腹狠狠踢去。金启宗佯装不知，并不躲闪，只是丹田沉气，暗用内功，腹坚似铁。

“啊！”只听胡飞脚一声惨叫，双手抱着脚便扑倒在地，不停地翻滚哀嚎。

这时，赵彪早已暗中抄起八仙桌上的一把酒壶，狠力朝金启宗的头上砸去。金启宗听得脑后风声，急转身伸手接住飞来的酒壶，旋即轻轻放在桌上，怒喝道：“你这歹徒，最是可恶！”赵彪一见没能打中，心下着慌，又使个“冲天炮”扑过去，金启宗倏地一闪，已站到了他的身后，只伸二指朝赵彪肋下一戳，那赵彪一声不哼，气息立闭，倒在地上，不省人事。

店里客人皆大惊失色，一个个挤出店门。

金启宗微微一笑，拱手施礼说：“诸位客官，请留步，在下金启宗路过此地，碰到这三个歹徒恃勇横行，无故伤人，才动手惩戒他们，凡事都包在我一人身上，与诸位无涉。”

店家老板慌忙走到金启宗面前，说：“这两个人倘若死在这儿，小店可担不起呀！”

金启宗拱手说：“店家哥哥，这两个人也包在我身上，只是需先把这老人救醒过来。”

正说到这儿，那跌在门外的殷浑儿走了进来，忙说：“大爷，我去抓药吧！”原来这殷浑儿一见两位哥哥都趴在了地上，身上的那股“牛劲”早就泄了。从街上爬起后，一直躲在门外，这时见金启宗张罗着要给老人治伤，料想不会再打他啦，这才壮着胆子走进来。

金启宗瞅了瞅殷浑儿，说：“你去抓药吧，快去，快回。”

那殷浑儿倒也知趣，一溜烟的去了。

胡飞脚坐在地上，哀求说：“请大爷高抬贵手，救我兄长赵彪一命。”

金启宗从鼻孔中冷冷哼了一声：“这个人实在可恶，等我先把老人救活再说。”

胡飞脚倒也乖巧，他拐着脚，把那老人扶起。老人早已甦醒，呻吟不已。只是伤口很大，仍流血不止。金启宗把赵彪身上的棉绸小袄面撕下一条，给老人包扎止血。这老人两眼含泪，连连给金启宗拱手道谢。

这时，那殷浑儿一路歪斜着托着药跑进来，金启宗把药粉给老人敷上，重新包好。顿时，老人觉得伤口不疼，血也止住了。

胡飞脚和殷浑儿一齐哀求，请救转赵彪，那老人也搭腔说：“恩人，你就饶过他吧！”

金启宗不说话，走到赵彪身边，用脚尖朝他的右肋下轻轻一踢，只见赵彪全身抖动了一下，“啊”了一声，甦醒过来。他翻身坐起，抬眼看到金启宗在面前，吓得连滚带爬地向后躲，只是两腿瘫软无力，欲跑不能。他又急忙回身，边磕头边不住地说：“大爷饶命，好汉爷饶命！”

店老板和众客人看两个人都被救转过来，才知道赵彪是被点了穴位，众人个个咋舌叹服，又见赵彪一副狼狈样子，不禁心中窃笑。

金启宗坐在长凳上，指着三人斥责道：“如今国难当头，你们三人不知报效国家，却在这里恃勇横行，实在可恶。今天只是让你们知道点厉害，以后……。”三人一齐拜倒在地，口口声声保证以后再不以力欺人了。

金启宗手指胡飞脚道：“你打伤老人，以后需给治伤抓药。”

胡飞脚连忙把手伸向腰里说：“小人给钱买药。”可是摸了半天，一文钱也没摸出来。

赵彪和殷浑儿见此情景，忙以头触地说：“小的们今天出门没有带钱，容小的们日后回家取来。”

“胡说！”金启宗一拍桌子，喝斥道：“没钱能吃酒么？分明是想赖掉！”

店老板在一旁气愤地接茬道：“他们哪次吃酒给钱了？哼，都是嘴巴子抹石灰——白吃！”

谁知金启宗一拍桌子，却碰到了那个小包袱，便又问道：“这包袱里可有钱么？”

一提包袱，三个人吓得直咋舌头，面面相觑，神情十分慌乱。

金启宗心中顿生疑窦，又追问一句：“这里面有没有钱？”

“没——没钱。”赵彪一边摇手，一边急着回答。

金启宗拿起包袱，用手掂了掂，觉得轻飘飘的，便又问：“这里包的是什么？”

“是——是一封信。”殷浑儿脱口而出。

“信？！什么信？”

赵彪和胡飞脚狠狠地瞪了殷浑儿一眼，殷浑儿吓得不敢再说了。

金启宗更加起疑，站起身，解开包袱要看个究竟。里面果真是有封信，信封上写着“敬请范大人亲启”。金启宗从信套中取出信，不看犹可，一看便气得心肝俱裂，“嚓啷”一声抽出腰下宝剑，喊了一声：“饶不得你们！”话音未落，但见寒光一闪，三颗人头滴溜溜滚落在地。

众客人一见出了人命，“噢”的一声便一哄而散了。金启宗把小包袱系在自己背上，脚尖一点，“嗖”地窜出店去。

那店老板早已吓得呆若木鸡，直到人们都散没了，他才慢慢回过神来，急忙去报知地保。

却说金启宗窜出店后，一溜烟出了镇子，来到一处小树林。他停下来，使自己的心气平静平静，这才暗自思忖：这封信关系重大，我需尽速送交袁大人，可是……唉，都怪自己刚才一时鲁莽杀了人，去交信必吃官司……也罢，不如等到晚间潜入守备府衙，以镖送信。想到这儿，他走出树林，找到一家农户，买了点吃的，一直等到天黑，这才向宁远城奔来。

再说金启宗顺着胡同正往南疾行，忽见前面闪出一座高大的府第。金启宗知道这就是袁崇焕居住的守备府衙，他想起刚才在春和门楼下那位朱大人说的话，不敢贸然行事，眼珠一转，疾步绕到府衙后面，身子轻轻一纵，便上了墙头。他稳了稳心神，拢拢目光，向院内定睛一看，哟，好大的一座院子，两边的配房不算，正当中的一座大厅就有十几间房子大小。

他跃下墙头，侧耳听了听，院子里很沉静。他绕过大厅向内院走去，却见眼前出现了一道月亮门儿，穿过月亮门儿是一条卵石铺成的甬道，甬道两边是花池。时值岁尾春初，花池里只有黄叶衰草。在甬道的尽头便是内堂，里面有烛光闪动。金启宗瞅准一个房犄角，提气轻身，只一纵，两手便抓住了房犄角，然后一个“倒卷竹帘”，两只脚勾住房犄角，身子往下一探，用脑袋靠近窗户，用舌尖舔破窗棂纸，睁一目，闭一目，往里一看：这是一间普通的卧室，室内的陈设简单、朴素、典雅。正面炕上铺着绣有龙凤呈祥的丝绸炕单，上面并排放着叠得方方正正的两床缎子被。屋地的中央放着梨木雕花的书案，上面除了摆放整齐的笔墨砚台外，还有一些并排立着的《孙子兵法》、《论语》、《孟子》……等书籍，两边各有一把雕漆木椅。北面墙上悬挂着两个金笺大条幅对联，上联是：“正邪自古同冰炭”，下联是“毁誉于今判伪真”。东面墙上有一个佛龛，佛龛前的香炉里，插着一支正燃着的香，一缕青烟若断若续，袅

袅升起。在它的左边，一支红烛高烧，火苗不时地微微跳动。书案左侧的椅子上，端坐着一位妇人，大约三十多岁，面孔略显苍白，目光痴呆无神，两个眼眶上还隐隐透出一点青色，一缕散发掠过耳际，轻拂在脸颊上，看样子好象几夜没睡好觉了。屋地中央有一位身穿练鹊三色花锦官袍的男人在来回踱步。他大约也有三十多岁，骨棱棱的宽脸上，一双炯炯有神的眼睛不时地向北墙上的条幅扫去，高挑入鬓的眉梢微微有些抖动。金启宗心中暗道：这男人莫不是袁崇焕？那女人莫不是他的夫人？这时，屋里传出了说话声。他屏住呼吸，侧耳静听，却只听见声音，听不清说的什么话。于是他抽出右脚，用脚尖轻轻一点房犄角，接着一个“蜻蜓点水”，身子轻轻地落到地上，毫无声息。他走近窗户，隐身在墙角暗影里，这时屋里的说话声便听得清清楚楚了。他又舔破窗纸，向里面看去，只听见那妇人对那男人说：“将军，敌虏近日可有消息？”

“敌虏已兵临锦州，并且派人四处扬言，只要我献出宝杯，宁远可免刀兵之劫。”

“将军意下如何呢？”

“宝杯乃是我大明国宝，它凝聚着百姓的爱国之情，我岂能拱手让敌？再者，敌虏远来，岂是只为宝杯？许多州县没有宝杯，不也陷落了吗！”

“将军所言极是。不独宝杯，凡我大明的一草一木都不能拱手让敌。”

“夫人，那宝杯你可曾藏好？”

那女人微微点头。

那男人又道：“这我就放心了。金老汉为献宝杯，舍出了生命，我们若不能保住宝杯，怎对得起九泉之下的金老汉？想那金老汉献宝之时，我怕引出事端，没将宝杯入库，却交与夫

人保管，准备一俟边庭平静，我便进京献宝。岂料这几年边事不断，无暇抽身，此事也就耽搁下来。谁知这次敌虏竟远道索宝，轻起边事！唉——！”那男人轻叹一声，随即话题一转，问道：“夫人，今天内兄找你何事？”

那女人一听这话，眼泪围着眼珠转，哽咽着说：“家兄说他明天就要把家眷和细软送去关内，还叫我也一同随车走”。

那男人趋前一步，道：“夫人，清兵南侵索宝，宁远必战，胜负难料。他劝你去关内，并非不对。依我之见，夫人可先去关内，崇焕一人在此拚敌，也免有后顾之忧。”

听到这儿，金启宗心里暗道：果然是袁大人和袁夫人。他解下背上的包袱，取出那封信，又从怀中取出一支钢镖，将信插在镖尖上，刚要扬手发镖，忽听袁夫人在嘤嘤哭泣。

“将军差矣，自古道，夫唱妇随。贱妾虽为弱女，但自幼读书，也知纲常之理。如今大敌当前，将军一身而系全城安危，贱妾不能助夫拒虏已觉内愧，怎能在大难临头之时独奔生路呢？”

“崇焕身为朝廷守边重臣，决定以身许国，一旦城破，自死无憾。夫人虽已徐娘半老，但来日方长，何必同赴黄泉？夫人可携宝杯入关，到了京师，代崇焕将宝杯献给朝廷，崇焕纵然战死，在九泉之下也会感念夫人的恩德！”

袁夫人边哭边说：“夫君何出此言？你既以身许国，妾亦以身许君，倘若城破，你我同赴国难。”

“夫人，你……。”

“将军细想，强虏若得知将军内眷携宝入关，必定挥师尾追，那时不独宁远不保，恐怕还要将祸水引至关内，危及京师。再者，你为宁远主帅，在这大战之前，举手投足都动全城之心。倘若我离宁远，势必众说纷纭，不独有伤将军颜面，更要动军

心而摇民志。眼下士气可鼓而不可泄，民心可抚而不可丧，贱妾怎能因自身之安危而泄满城士气？”

“那么夫人当真愿与我同守宁远？”

袁夫人站起身，以手指天道：“苍天在上，当此国难之时，贱妾如怀二心，不得善终。”

袁崇焕两眼泛潮，跪下去说：“夫人为国耿耿忠心，崇焕没齿不忘，请受崇焕一拜。”

袁夫人也急忙跪下去说：“贱妾不敢。”

夫妻二人相对而跪，交头低泣，泪流到一起，心贴到一块儿……

窗外的金启宗听到这儿，心中不禁赞道：师父之言不差，袁将军果真是忠义之士，投在他的麾下，鞍前马后，也不虚度此生了。他正在暗自心语，忽然听到墙根边的枯叶微微发出一点响动，他扭头细看，只见一条黑影跳进墙内，顺着墙根直奔此房而来，身法十分快捷。这是什么人？夤夜前来干什么？金启宗正自惊疑，忽见那人窜至窗棂下，也用舌尖舔破窗纸，向里窥了窥，脸上掠过一丝不易觉察的冷笑。星月下，金启宗看得真切，那人穿一身黑色夜行衣，脸蒙罩布，右手持刀，向后倒退数步，然后从怀中摸出一支镖来，但见左手一扬，一道白光向窗纸上映出的人影射去，只听“啊！”的一声……

金启宗追蒙面客 第二回：袁崇焕忆献宝人

却说金启宗见那人从怀中取出镖来，心中大吃一惊，暗道：“呀，刺客！”急忙把信从镖尖上取下揣入怀中，然后取出一支镖来。两镖在手，右臂轻轻一动，“唰唰”两道寒光，裹着一股冷风。一道寒光直奔那刺客发出的镖而去，另一道寒光直奔那刺客而去。那刺客哪料到有人暗算？只听“当”的一声响，两支镖相撞落地，接着那刺客“啊”的一声惨叫，左肩胛窝早中了一镖，趔趄了一下，险些摔倒。趁此机会，金启宗一个“怪蟒翻身”跳到了刺客的面前，手中宝剑“刷”地一下，向那刺客搂头便砍。那刺客忙举刀格开。两人在院中一来一往，厮杀格斗，只见两条人影盘旋来去。金启宗手中的宝剑幻化成一道银链，在那刺客的前后左右盘旋飞舞。那刺客因刚刚中镖，出刀并不快捷，但守得似乎甚为严密。金启宗一招“四夷宾服”，力贯右臂，剑尖上寒光闪动，势挟劲风，直向刺客的心窝刺去。谁知那刺客并不躲闪，一招“顺水推舟”，刀锋直迎剑锋而去，“当”的一声，刀剑相交，火花迸射，但觉胸口一震，单刀差点脱手飞出。那刺客心中暗吃一惊，顿生怯意。就在这时，金启宗剑锋一转，一招“白猿献果”，剑尖又奔刺客的咽喉刺去。刺客不敢再硬接招，只把身形一矮，向金启宗的下三路突砍三刀。金启宗腿功尤长，下盘稳健，当即挥剑下格。刺客这三刀乃是虚招，只是虚中有实，金启宗的格挡中若是稍有破绽，虚转为实，立成致命的杀招，但见他横剑守御，无懈可击，当即向前一